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人民币（含税），每股转增0.3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0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将提呈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一、201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主要内容

基于公司2019年度的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2019年度实施股份回购事项以及公司目前股本结构状况、资本公积金余额等情况，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012,038,353股为基数，减去截止本议案通过日已回购股份20,622,96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50元人民币（含税），

现金分红金额 49,570,769.55 元人民币。2019 年回购股份总金额 56,669,316.85 元人民币，加上上述分红 49,570,769.55 元人民币，合计现金分红 106,240,086.40 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9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0.24%；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97,424,618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309,462,971 股（具体股数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股数为准）。上述分红派息的议案将呈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四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状况，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并同意将 2019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提呈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 2019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敬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